**版本号：ZCBN-省本级-2025-05161、XACH2025-02220250521001**

**招 标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度公路养护质量检测及评价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CBN-省本级-2025-05161、XACH2025-022**

**陕西省公路局**

**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5月2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省公路局委托，拟对2025年度公路养护质量检测及评价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CBN-省本级-2025-05161、XACH2025-022**

**二、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度公路养护质量检测及评价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运用车载快速检测装备，检测截至2024年底前通车运营的高速公路、普通国道及省市管养的省道。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本年度新成立企业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企业资质：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甲级资质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CMA合格证书（检测范围包含路面平整度、路面损坏、路面车辙检测能力）。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未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限制进入公路建养市场，且不在处罚有效期内；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9、非联合体投标：非联合体投标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采购包2：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本年度新成立企业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企业资质：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甲级资质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CMA合格证书（检测范围包含路面平整度、路面损坏、路面车辙检测能力）。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未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限制进入公路建养市场，且不在处罚有效期内；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9、非联合体投标：非联合体投标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陕西省公路局**

地址： 西安市碑林区含光北路110号

邮编： 710299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029-88408551

**代理机构：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高新区锦业路59号高科智慧园B座四层

邮编： 710075

联系人： 赵苗苗 单云 耿鑫

联系电话： 029-87563729、029-82285837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4,460,000.00元  采购包2：3,99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44,600.00元  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39,9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电子正街支行  银行账号：105011580000100869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履约担保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2.履约保证金交纳时间：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 3.履约保证金退还：在项目验收合格且无任何纠纷后无息退还。  采购包2：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履约担保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2.履约保证金交纳时间：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 3.履约保证金退还：在项目验收合格且无任何纠纷后无息退还。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按照中标金额\*0.79%计取。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省公路局和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省公路局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省公路局。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30分钟，投标人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参与开标。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6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国家标准和规范、合同规定、投标文件条款和招标文件要求

采购包2：

按国家标准和规范、合同规定、投标文件条款和招标文件要求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赵苗苗 单云 耿鑫

联系电话：029-87563729、029-82285837

地址：西安高新区锦业路59号高科智慧园B座四层

邮编：71007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运用车载快速检测装备，检测截至2024年底前通车运营的高速公路、普通国道及省市管养的省道。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4,46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46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公路养护质量检测及评价（一标段） | 1.00 | 4,460,000.00 | 标段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99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99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公路养护质量检测及评价（二标段） | 1.00 | 3,990,000.00 | 标段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公路养护质量检测及评价（一标段）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招标内容**  1.普通干线公路，1项，最高限价：4460000元  2.项目概况：对全省普通国道、11个市公路局及陕西交控集团管养省道共约13500车道公里普通国省道（对各市公路局养管收费一级公路全车道检测；对107省道太乙宫至马召收费一级公路全车道路况检测，并对该路段桥、隧、涵洞及沿线设施进行专项检测并出具报告）进行路面破损、平整度、跳车、磨耗、一级公路车辙和有效修补率指标进行数据采集，按时限要求完成外业检测数据采集及工作报告（含数据及存储盘），完成数据处理、分析评定、集成需求分析等，分类完成全省普通干线公路路况检评分析总报告、分报告、白皮书、养护需求分析报告等编制工作。根据需要协助采购人完成年度普通国省道养护管理评价路况质量评分等工作。按照部省有关养护管理要求，做好路况检测数据录入陕西公路养护管理系统等系统，能在陕西公路养护管理系统自动生成需求报告并提交满足交通运输部国评需要的相关报告等。对2021年-2024年普通国省道路面养护工程实施效果进行后评估并单独形成满足交通运输部国评要求报告。按照采购人要求对本年度全省高速公路不少于300车道公里进行核查，并形成书面报告。采用自动化检测设备对全省普通国道交安设施检测不少于100公里，检测指标包括但不限于护栏高度，标志标牌损坏或遮蔽，依据数据成果，分析形成既有交安设施的抽检报告。简要技术要求、用途：公路养护质量检测及评价。  **二、招标要求**  **一、总 则**  **1. 安全、保畅通措施**  安全生产是效益的保证，也是进度的保证，为实施本合同项目需采取的安全保通措施，应在现场常设专职安全员。该专职安全员应熟悉本项目的工作类型。  其工作任务，包括制定安全保护与事故预防措施和现场检查，查看所有安全规则与条例的实施情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有关人员学习安全生产的有关文件和规定，学习道路交通管理法规，做好安全施工的宣传、教育，增强相关人员的安全意识。作业时，检测人员身穿统一工作服，佩戴桔黄色工作帽、着反光背心,停车检测时，摆放锥筒。  **2.交通管制、标志及安全设施**  为交通安全、保证畅通所需采取的交通管制相关费用和配置临时交通安全设施费用，以及在业主的协助下到交警部门、路政执法部门、业主养护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在合同报价清单中单独报价。中标人应按照《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H30—2015）的有关规定摆放标志设施并保管使用，在检测过程中须在自动化检测设备前后配备引导及安全保障车辆。为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人员、管理、设施、紧急预案等）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二、多功能快速检测综合设备最低条件**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规格要求 | 最低数量要求 | | 多功能快速检测综合设备 | 多功能路况检测设备综合车，能够同时采集路面损坏、平整度、车辙、跳车、磨耗（高速、一级公路），前方景观采集，具有卫星定位功能 | 不少于4台 |   **备注：采购人根据工作需要，有权要求供应商随时增加同类设备，以确保按期完成工作。**  **三、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检测与调查**  结合陕西省干线公路路面使用性能评定和路面养护管理要求，本次检测陕西省干线公路路面主要包括路面损坏、平整度、车辙、跳车、磨耗（高速、一级公路），并采集检测路段公路前方景观图像、北斗定位。检测具体线路路段涉及陕西省内全境，具体路段明细由采购人另行提供。检测所采用的检测设备可以在正常车流速度下快速、准确地采集路面损坏、路面平整度和路面车辙等数据及公路前方图像。检测设备已经过标定，并在有效期内，标定书提供业主核验并装入检测报告。  本次检测工作的内容及要求必须满足《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的相关规定。采集到的检测数据及图片格式应与交通运输部全国干线公路路面监测要求的数据连续、一致、匹配。  现场测试和数据处理评价依据以下现行标准、规范：  《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  《公路养护技术标准》（JTG 5110-2023）  《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3450—2019）  《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  《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G 5421-2018）  《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1—2001）  《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17）  《公路养护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第一册 土建工程》（JTG 5220--2020）  **1.路面损坏检测**  1.1范围  检测干线公路全线上行方向（顺桩号）和下行方向（逆桩号）的主要行车道，**其中，二、三、四级公路检测不分上下行，但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检测方向进行；一级公路分上下行检测，分别检测由中央分隔带向外的第二车道。**  1.2要求  1.2.1检测设备要求  **路面损坏检测设备采用技术成熟的路面破损快速检测设备，其主要技术性能应满足相应有关技术标准，检测设备应能够分辨1mm以上的路面裂缝，为保证数据处理速度，检测结果应采用计算机自动识别，识别准确率达到90%以上，检测时同时采集公路前方图像。检测设备要求技术成熟性能稳定。**  1.2.2技术服务要求：  纵向连续检测，横向检测宽度不得小于车道宽度的70%。检测指标应为路面破损率DR，每10米应计算1个统计值，检测数据图片采用专用软件程序配合人工校核予以处理，以满足辅助决策分析使用。  **2.路面平整度检测**  2.1范围  检测干线公路全线上行方向（顺桩号）和下行方向（逆桩号）的主要行车道，**其中，二、三、四级公路检测不分上下行，但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检测方向进行；一级公路分上下行检测，分别检测由中央分隔带向外的第二车道。**  2.2要求  2.2.1 检测设备要求  路面平整度检测设备须符合满足交通运输部干线公路路网监测项目要求，为路面破损、车辙、跳车一体化车载式断面类车载式检测设备，其主要技术性能应满足《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的相应要求，能在正常车流速度下采集有关数据。检测设备已经过标定，并在有效期内。  2.2.2技术服务要求：  检测指标应为国际平整度指数IRI，每10米应计算1个统计值，并能够导入陕西省公路养护管理系统，以满足辅助决策分析使用。按照行业养护管理评价路况质量评分办法，按照采购人要求计算路况得分。  **3.路面车辙检测**  3.1 范围  检测干线公路全线上行方向（顺桩号）和下行方向（逆桩号）的主要行车道，**其中，二、三、四级公路检测不分上下行，但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检测方向进行；一级公路分上下行检测，分别检测由中央分隔带向外的第二车道。**  3.2要求  3.2.1 检测设备要求  路面车辙检测设备须符合满足交通运输部干线公路路网监测项目要求，为路面破损、平整度、跳车一体化车载式断面类车载式检测设备，其主要技术性能应满足《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的相应要求，能在正常车流速度下采集有关数据。检测设备已经过标定，标定的相关系数应大于0.99，并在有效期内。  3.2.2技术服务要求：路面车辙检测指标应为路面车辙深度RD，每10米应计算1个统计值。  **4.路面跳车检测**  4.1 范围  一级公路分上下行检测，分别检测由中央分隔带向外的第二车道。  4.2要求  4.2.1 检测设备要求  路面跳车检测设备须符合满足交通运输部干线公路路网监测项目要求，为路面破损、平整度、车撤一体化车载式断面类车载式检测设备，其主要技术性能应满足《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的相应要求，能在正常车流速度下采集有关数据。检测设备已经过标定，标定的相关系数应大于0.99，并在有效期内。  4.2.2技术服务要求：路面跳车检测指标应为路面跳车PB，按处计算，每10米应计算1个统计值，计算方法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附录执行。  **5.路面磨耗检测**  5.1 范围  一级公路分上下行检测，分别检测由中央分隔带向外的第二车道。  5.2要求  5.2.1 检测设备要求  路面磨耗检测设备须符合满足交通运输部干线公路路网监测项目要求，为路面损坏、平整度、车撤、跳车、磨耗一体化车载式断面类检测设备，其主要技术性能应满足《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 E61)的相应要求，能在正常车流速度下采集有关数据。检测设备已经过标定，标定的相关系数应大于0.99，并在有效期内。  5.2.2技术服务要求：路面磨耗检测指标应为路面磨耗MPD，路面磨耗自动化检测位置为检测车道的左轮迹带、右轮迹带及无磨损的车道中线或同质路肩，每10m应计算1个统计值。计算方法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附录执行。  **6.其他技术要求**  6.1 范围：所有检测路段  **6.2 工作衔接：考虑到普通干线公路路网复杂，专业检测单位应以市为单元进行检测，并在检测前与各市充分沟通，弄清和核对路线与相邻市起讫桩号、县段与县段分界桩号、道路等级、路面类型等基础数据，以及路线长短链、移交地方管养的路段、重复路段等基本情况，确保路况数据采集准确性。**  **6.3 检测数据采集实行一日一图一表（业主另行提供），检测单位应每隔2天向业主反馈1次。要求每天准确记录所检测路线的起讫桩号、路面类型、公路等级等及其变化处的起讫桩号，同时，每天记录未检测路段的起讫桩号并说明具体原因。**  **6.4路线重合路段的处理：1）按照道路编号由大变到小的原则进行采集，只检测和统计一次，不能重复检测和统计计算。如G210国道与G108在某一路段重合时，该重合路段须归入G108进行检测和统计计算，G210该段不再检测和统计计算，但要求在检测G108.G210时分别记录该重复路段的起讫桩号。**  **国道和省道重合时国道优先。如G108与S202在某一路段重合时，该重合路段须归入G108进行检测和统计计算，S202该段不再检测和统计计算，但要求在检测G108.S202时分别记录该重复路段的起讫桩号。**  **四、路面技术状况检测数据处理**  干线公路沥青路面使用性能评价包含路面损坏、平整度、车辙、跳车（高速、一级公路）技术指标，水泥路面使用性能评价包含路面损坏、平整度、跳车（一级公路）技术内容。对指定检测路段检测数据进行整理分析，确定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指数PQI及各级分项指标，分别编制报告。检测所采集的数据和前方景观须采用T级移动硬盘存储，并能够导入链接路面养护辅助决策信息化系统。T级移动硬盘提交局公路养护处长期保存。  **1.路面损坏：**  按项目分别进行汇总分析提出检测报告，其内容包含：各路段路面破损率，及经计算求得的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并分类统计、汇总、分析各类病害。路面损坏经专用软件程序处理配合人工校核，书面提供《路面破损数据处理计算汇总表》，内容包含：各路段路面破损率，经计算求得的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并分类统计、汇总各类病害（龟裂、块状裂缝、纵向裂缝、横向裂缝、坑槽等）所占比例。  **2.路面平整度：**  按项目分别进行汇总分析提出检测报告，其内容应包含：各路段平整度指标的平均值，及经计算求得的道路行驶质量指数RQI。  经计算求得各项目段的道路行驶质量指数RQI。  **3.路面车辙**  按项目分别进行汇总分析提出检测报告，其主要内容：各路段的车辙深度值（RD），及据此求得的路面车辙深度指数（RDI）。  **4.路面跳车**  按处计算路面跳车指标PB，计算路面跳车指标PBI。  **不限于以上所述要求，按照业主要求，最终计算路面使用性能指数（PQI）。**  **5.检测过程中要求：（1）核实记录各路线起讫桩号；（2）校核记录桩号传递断链情况（不超过5公里校核1次桩号）、路面类型（沥青、水泥混凝土、砂石）变化分界桩号；（3）准确记录当年大中修路段、正在施工的路网建设工程路段、设减速带、震荡标线的路段起讫桩号；（4）国省道重复路段只检测1次并做好起讫桩号记录；（5）其它问题及时与省公路局养护处联系后明确。**  **以上内容采用《路况检测数据采集桩号记录表》（打印件并附详细地图和文字说明，尤其是城市过境路段）形式提交，要求准确无误，避免因桩号传递出现问题。**  **6.对于路况太差，无法达到检测设备所需速度影响检测结果的路段，经与局养护处沟通后可仅对前方图像进行检测，并准确记录起讫桩号，校核桩号传递情况。**  **7.其它事宜**  7.1运用路面养护辅助决策系统，充分考虑地域水文地质、区域区段交通量、资金等约束条件进行养护目标参数设定，初步提出下年度拟大修、中修、预防性养护路段。  7.2考虑到正在施工的路段、设减速带、震荡标线的路段、检测桩号传递误差、里程断链、村镇城区路段、路面结构型式等不确定性因素，采购人根据需要组织针对性的现场核实以及补测，以便校核养护辅助决策分析报告，在现场核实补测以及养护辅助决策分析报告编制过程中，供应商应认真完成，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7.3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五、路面养护需求分析报告编制**  综合、平衡考虑陕西省干线公路养护水平，以规范标准为基础，对公路技术状况指标按养护管理措施进行指标分级，提出路面损坏、平整度、车辙等公路技术状况病害指标达到某一水平点时须采取的相应养护措施。养护标准措施确定后，在此措施下制定适用于本项目的养护对策和养护计划，制定出养护工作标准，方便今后规划管理。编制养护分析报告按照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内容进行：  **（一）总报告组成及内容**  1.1总报告名称：陕西省普通国省道路面技术状况检测评价及养护需求分析总报告（×××年度）  1.2主要内容包括：  1.2.1检测任务及执行情况概述；  1.2.3全省路况总体现状分析（分管养单位、分指标、分路线等）；  1.3全省路面病害总体状况分析（分管养单位、分指标）；  1.4历史数据对比分析（分管养单位、分指标（含路面有效修补率）、分路线等）；  1.4.12016年以来路面技术指标对比分析（分管养单位、分指标等）；  1.4.2上年度路面养护工程路段检测结果（按照下达计划文件、批复的施工图路段对应）；  **1.4.3上年度达到部省督办标准路段检测结果（逐路段分析说明）。**  1.5.养护需求分析  1.5.1养护标准设定  1.5.2养护需求（按照每100米和每1000米为单元分别进行评定，并依据现行养护设计标准规范，分别按照连续100米及以上、连续500米及以上、连续1000米及以上达到养护标准情况，并进行筛选和分析，提出养护辅助决策建议采取工程措施的规模，并按照优先级进行排序，提出估算资金需求）。  1.6附件：外业数据采集工作报告（含外业检测详细说明、检测路段及未检测路段说明及表格、外业每日记录等）  **（二）分报告组成及内容**  2.1分报告名称：陕西省普通国省道路面技术状况检测评价及养护辅助决策分析分报告（×××管养单位、×××年度）。  2.2主要内容包括：  2.2.1管养路段基本情况及检测任务执行情况概述（新增国道需单列说明）；  **2.2.3路况现状分析（分指标、分路线、普通干线公路以各县段和新增国道管养单位分别分析，高速公路以陕西交控集团所属路段分公司以及经营性公司为单元分析等）；**  2.3路面病害状况分析（分指标、分路线等）；  2.4历史数据对比分析  2.4.1 2016年以来路面技术指标对比分析（分指标、分路线等）；  2.4.2上年度路面养护工程路段检测结果（按照下达计划文件、批复的施工图路段对应）；  2.4.3上年度达到部省督办标准路段检测结果（逐路段分析说明）。  2.5.养护需求分析  2.5.1养护标准设定（同总报告）  2.5.2养护需求（按照每100米和每1000米为单元分别进行评定，并依据现行养护设计标准规范，分别按照连续100米及以上、连续500米及以上、连续1000米及以上达到养护标准情况进行筛选和分析，提出养护辅助决策建议采取工程措施的规模，并按照优先级推荐出具体路段）。  **（三）路面技术状况与养护需求分析白皮书（供决策部门）**  3.1“十三五”以来政策背景等情况概述  3.2路况现状及特点分析（分管养单位、分技术状况等级、路面病害特点等）。  3.3形势研判分析（包括历史数据总结分析、交通量、路龄、资金投入等方面）。  3.4养护策略及资金保障（包括目标定位、需求及决策分析、资金保障等）。  3.5总结建议（包括政策和措施建议、2026年建议采取养护工程的路段等）。  **（四）沟通与联系**  中标人与采购人保持密切沟通联系，路面技术状况检测评价及需求分析报告的具体内容如路况指标域值的选取、养护服务标准设定等事宜，供应商在分析评价以及编制报告过程中应加强沟通并最终符合采购人提出的要求。  普通干线公路、高速公路分别编写分析报告并编制汇报使用的PPT，分别形成全省总报告，各管养单位分报告（各市普通干线公路、高速公路养管单位、经营性公司），具体以采购人的要求为准，供应商必须予以满足。  2.4 除了以上服务（技术）要求外，还应当满足下列要求：/  2.5 服务、产品（如有）执行的标准、规范：  满足服务需求中的标准、规范  2.6 本章2.5条未明确服务（产品）执行标准、规范的，按下列方法进行选择：  □ 顺序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有国家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以此类推）；  □ 最高标准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哪个标准高执行那个标准）  ☑ 必须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  **六、检测作业记录**  （一）中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做好路况数据采集，如实填写《路况快速检测系统作业记录表》，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数据移交。  img  imgimg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公路养护质量检测及评价（二标段）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招标内容**  1.高速公路，1项，最高限价：3990000元  2.项目概况：对2024年底通车运营的约13300车道公里高速公路进行路面破损、平整度、车辙、跳车、磨耗及有效修补率指标进行数据采集，按时限要求完成外业检测数据采集及工作报告（含数据及存储盘），完成数据处理、分析评定、集成需求分析等，分类完成全省高速公路路况检评分析总报告、分报告、白皮书、养护需求分析报告等编制工作，协助采购人完成年度高速公路养护管理评价评分等工作。对西安华通公司养管路段全车道检测，对该路段桥、隧、涵洞及沿线设施进行专项检测并出具报告。按照部省有关养护管理要求，做好路况检测数据录入陕西公路养护管理系统等系统，能在陕西公路养护管理系统自动生成需求报告并提交满足交通运输部国评需要的相关报告等。对2021年-2024年高速公路路面养护工程实施效果进行后评估并单独形成满足交通运输部国评要求报告。按照采购人要求对本年度全省普通干线公路不少于300车道公里进行核查，并形成书面报告。采用自动化检测设备对全省高速公路交安设施检测不少于100公里，检测指标包括但不限于护栏高度，标志标牌损坏或遮蔽，依据数据成果，分析形成既有交安设施的抽检报告。简要技术要求、用途：公路养护质量检测及评价。  **二、招标要求**  **一、总 则**  **1.安全、保畅通措施**  安全生产是效益的保证，也是进度的保证，为实施本合同项目需采取的安全保通措施，应在现场常设专职安全员。该专职安全员应熟悉本项目的工作类型。  其工作任务，包括制定安全保护与事故预防措施和现场检查，查看所有安全规则与条例的实施情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有关人员学习安全生产的有关文件和规定，学习道路交通管理法规，做好安全施工的宣传、教育，增强相关人员的安全意识。作业时，检测人员身穿统一工作服，佩戴桔黄色工作帽、着反光背心,停车检测时，摆放锥筒。  **2.交通管制、标志及安全设施**  为交通安全、保证畅通所需采取的交通管制相关费用和配置临时交通安全设施费用，以及在业主的协助下到交警部门、路政执法部门、业主养护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在合同报价清单中单独报价。中标人应按照《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H30—2015）的有关规定摆放标志设施并保管使用，在检测过程中须在自动化检测设备前后配备引导及安全保障车辆。为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人员、管理、设施、紧急预案等）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二、多功能快速检测综合设备最低条件**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规格要求 | 最低数量要求 | | 多功能快速检测综合  设备 | 多功能路况检测设备综合车，能够同时采集路面损坏、平整度、车辙、跳车、磨耗（高速、一级公路），前方景观采集，具有卫星定位功能 | 不少于4台 |   **备注：采购人根据工作需要，有权要求供应商随时增加同类设备，以确保按期完成工作。**  **三、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检测与调查**  结合陕西省干线公路路面使用性能评定和路面养护管理要求，本次检测陕西省干线公路路面主要包括路面损坏、平整度、车辙、跳车、磨耗（高速、一级公路），并采集检测路段公路前方景观图像、北斗定位。检测具体线路路段涉及陕西省内全境，具体路段明细由采购人另行提供。检测所采用的检测设备可以在正常车流速度下快速、准确地采集路面损坏、路面平整度和路面车辙等数据及公路前方图像。检测设备已经过标定，并在有效期内，标定书提供业主核验并装入检测报告。  本次检测工作的内容及要求必须满足《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的相关规定。采集到的检测数据及图片格式应与交通运输部全国干线公路路面监测要求的数据连续、一致、匹配。  现场测试和数据处理评价依据以下现行标准、规范：  《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  《公路养护技术标准》（JTG 5110-2023）  《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3450—2019）  《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  《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G 5421-2018）  《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1—2001）  《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17）  《公路养护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第一册 土建工程》（JTG 5220--2020）  **1.路面损坏检测**  1.1范围  检测干线公路全线上行方向（顺桩号）和下行方向（逆桩号）的主要行车道，**其中，二、三、四级公路检测不分上下行，但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检测方向进行；高速公路、一级公路分上下行检测，分别检测由中央分隔带向外的第二车道。**  1.2要求  1.2.1检测设备要求  **路面损坏检测设备采用技术成熟的路面破损快速检测设备，其主要技术性能应满足相应有关技术标准，检测设备应能够分辨1mm以上的路面裂缝，为保证数据处理速度，检测结果应采用计算机自动识别，识别准确率达到90%以上，检测时同时采集公路前方图像。检测设备要求技术成熟性能稳定。**  1.2.2技术服务要求：  纵向连续检测，横向检测宽度不得小于车道宽度的70%。检测指标应为路面破损率DR，每10米应计算1个统计值，检测数据图片采用专用软件程序配合人工校核予以处理，以满足辅助决策分析使用。  **2.路面平整度检测**  2.1.范围  检测干线公路全线上行方向（顺桩号）和下行方向（逆桩号）的主要行车道，**其中，二、三、四级公路检测不分上下行，但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检测方向进行；高速公路、一级公路分上下行检测，分别检测由中央分隔带向外的第二车道。**  2.2要求  2.2.1检测设备要求  路面平整度检测设备须符合满足交通运输部干线公路路网监测项目要求，为路面破损、车辙、跳车一体化车载式断面类车载式检测设备，其主要技术性能应满足《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的相应要求，能在正常车流速度下采集有关数据。检测设备已经过标定，并在有效期内。  2.2.2技术服务要求：  检测指标应为国际平整度指数IRI，每10米应计算1个统计值，并能够导入陕西省公路养护管理系统，以满足辅助决策分析使用。按照行业养护管理评价路况质量评分办法，按照采购人要求计算路况得分。  **3.路面车辙检测**  3.1范围  检测干线公路全线上行方向（顺桩号）和下行方向（逆桩号）的主要行车道，**其中，二、三、四级公路检测不分上下行，但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检测方向进行；高速公路、一级公路分上下行检测，分别检测由中央分隔带向外的第二车道。**  3.2要求  3.2.1检测设备要求  路面车辙检测设备须符合满足交通运输部干线公路路网监测项目要求，为路面破损、平整度、跳车一体化车载式断面类车载式检测设备，其主要技术性能应满足《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的相应要求，能在正常车流速度下采集有关数据。检测设备已经过标定，标定的相关系数应大于0.99，并在有效期内。  3.2.2技术服务要求：路面车辙检测指标应为路面车辙深度RD，每10米应计算1个统计值。  **4.路面跳车检测**  4.1范围  高速公路、一级公路分上下行检测，分别检测由中央分隔带向外的第二车道。  4.2要求  4.2.1检测设备要求  路面跳车检测设备须符合满足交通运输部干线公路路网监测项目要求，为路面破损、平整度、车撤一体化车载式断面类车载式检测设备，其主要技术性能应满足《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的相应要求，能在正常车流速度下采集有关数据。检测设备已经过标定，标定的相关系数应大于0.99，并在有效期内。  4.2.2技术服务要求：路面跳车检测指标应为路面跳车PB，按处计算，每10米应计算1个统计值，计算方法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附录执行。  **5.路面磨耗检测**  5.1范围  高速公路、一级公路分上下行检测，分别检测由中央分隔带向外的第二车道。  5.2要求  5.2.1检测设备要求  路面磨耗检测设备须符合满足交通运输部干线公路路网监测项目要求，为路面损坏、平整度、车撤、跳车、磨耗一体化车载式断面类检测设备，其主要技术性能应满足《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 E61)的相应要求，能在正常车流速度下采集有关数据。检测设备已经过标定，标定的相关系数应大于0.99，并在有效期内。  5.2.2技术服务要求：路面磨耗检测指标应为路面磨耗MPD，路面磨耗自动化检测位置为检测车道的左轮迹带、右轮迹带及无磨损的车道中线或同质路肩，每10m应计算1个统计值。计算方法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附录执行。  **6.其他技术要求**  6.1范围：所有检测路段  **6.2工作衔接：考虑到普通干线公路路网复杂，专业检测单位应以市为单元进行检测，并在检测前与各市充分沟通，弄清和核对路线与相邻市起讫桩号、县段与县段分界桩号、道路等级、路面类型等基础数据，以及路线长短链、移交地方管养的路段、重复路段等基本情况，确保路况数据采集准确性。**  **6.3检测数据采集实行一日一图一表（业主另行提供），检测单位应每隔2天向业主反馈1次。要求每天准确记录所检测路线的起讫桩号、路面类型、公路等级等及其变化处的起讫桩号，同时，每天记录未检测路段的起讫桩号并说明具体原因。**  **6.4路线重合路段的处理：1）按照道路编号由大变到小的原则进行采集，只检测和统计一次，不能重复检测和统计计算。如G210国道与G108在某一路段重合时，该重合路段须归入G108进行检测和统计计算，G210该段不再检测和统计计算，但要求在检测G108.G210时分别记录该重复路段的起讫桩号。**  **国道和省道重合时国道优先。如G108与S202在某一路段重合时，该重合路段须归入G108进行检测和统计计算，S202该段不再检测和统计计算，但要求在检测G108.S202时分别记录该重复路段的起讫桩号。**  **四、路面技术状况检测数据处理**  干线公路沥青路面使用性能评价包含路面损坏、平整度、车辙、跳车（高速、一级公路）技术指标，水泥路面使用性能评价包含路面损坏、平整度、跳车（高速、一级公路）技术内容。对指定检测路段检测数据进行整理分析，确定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指数PQI及各级分项指标，分别编制报告。检测所采集的数据和前方景观须采用T级移动硬盘存储，并能够导入链接路面养护辅助决策信息化系统。T级移动硬盘提交局公路养护处长期保存。  **1.路面损坏：**  按项目分别进行汇总分析提出检测报告，其内容包含：各路段路面破损率，及经计算求得的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并分类统计、汇总、分析各类病害。路面损坏经专用软件程序处理配合人工校核，书面提供《路面破损数据处理计算汇总表》，内容包含：各路段路面破损率，经计算求得的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并分类统计、汇总各类病害（龟裂、块状裂缝、纵向裂缝、横向裂缝、坑槽等）所占比例。  **2.路面平整度：**  按项目分别进行汇总分析提出检测报告，其内容应包含：各路段平整度指标的平均值，及经计算求得的道路行驶质量指数RQI。  经计算求得各项目段的道路行驶质量指数RQI。  **3.路面车辙**  按项目分别进行汇总分析提出检测报告，其主要内容：各路段的车辙深度值（RD），及据此求得的路面车辙深度指数（RDI）。  **4.路面跳车**  按处计算路面跳车指标PB，计算路面跳车指标PBI。  **不限于以上所述要求，按照业主要求，最终计算路面使用性能指数（PQI）。**  **5.检测过程中要求：（1）核实记录各路线起讫桩号；（2）校核记录桩号传递断链情况（不超过5公里校核1次桩号）、路面类型（沥青、水泥混凝土、砂石）变化分界桩号；（3）准确记录当年大中修路段、正在施工的路网建设工程路段、设减速带、震荡标线的路段起讫桩号；（4）国省道重复路段只检测1次并做好起讫桩号记录；（5）其它问题及时与省公路局养护处联系后明确。**  **以上内容采用《路况检测数据采集桩号记录表》（打印件并附详细地图和文字说明，尤其是城市过境路段）形式提交，要求准确无误，避免因桩号传递出现问题。**  **6.对于路况太差，无法达到检测设备所需速度影响检测结果的路段，经与局养护处沟通后可仅对前方图像进行检测，并准确记录起讫桩号，校核桩号传递情况。**  **7.其它事宜**  7.1运用路面养护辅助决策系统，充分考虑地域水文地质、区域区段交通量、资金等约束条件进行养护目标参数设定，初步提出下年度拟大修、中修、预防性养护路段。  7.2考虑到正在施工的路段、设减速带、震荡标线的路段、检测桩号传递误差、里程断链、村镇城区路段、路面结构型式等不确定性因素，采购人根据需要组织针对性的现场核实以及补测，以便校核养护辅助决策分析报告，在现场核实补测以及养护辅助决策分析报告编制过程中，供应商应认真完成，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7.3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五、路面养护需求分析报告编制**  综合、平衡考虑陕西省干线公路养护水平，以规范标准为基础，对公路技术状况指标按养护管理措施进行指标分级，提出路面损坏、平整度、车辙等公路技术状况病害指标达到某一水平点时须采取的相应养护措施。养护标准措施确定后，在此措施下制定适用于本项目的养护对策和养护计划，制定出养护工作标准，方便今后规划管理。编制养护分析报告按照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内容进行：  **（一）总报告组成及内容**  1.1总报告名称：陕西省高速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检测评价及养护需求分析总报告（×××年度）  1.2主要内容包括：  1.2.1检测任务及执行情况概述；  1.2.3全省路况总体现状分析（分管养单位、分指标、分路线等）；  1.3全省路面病害总体状况分析（分管养单位、分指标）；  1.4历史数据对比分析（分管养单位、分指标（含路面有效修补率）、分路线等）；  1.4.1 2016年以来路面技术指标对比分析（分管养单位、分指标等）；  1.4.2上年度路面养护工程路段检测结果（按照下达计划文件、批复的施工图路段对应）；  **1.4.3上年度达到部省督办标准路段检测结果（逐路段分析说明）。**  1.5.养护需求分析  1.5.1养护标准设定（现行标准规范）  1.5.2养护需求（按照每100米和每1000米为单元分别进行评定，并依据现行养护技术标准规范，分别按照连续100米及以上、连续500米及以上、连续1000米及以上达到养护标准情况，并进行筛选和分析，提出养护辅助决策建议采取工程措施的规模，并按照优先级进行排序，提出估算资金需求）。  1.6附件：外业数据采集工作报告（含外业检测详细说明、检测路段及未检测路段说明及表格、外业每日记录等）  **（二）分报告组成及内容**  2.1分报告名称：陕西省高速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检测评价及养护辅助决策分析分报告（×××管养单位、×××年度）。  2.2主要内容包括：  2.2.1管养路段基本情况及检测任务执行情况概述（新增国道需单列说明）；  **2.2.3路况现状分析（分指标、分路线、普通干线公路以各县段和新增国道管养单位分别分析，高速公路以陕西交控集团所属路段分公司以及经营性公司为单元分析等）；**  2.3路面病害状况分析（分指标、分路线等）；  2.4历史数据对比分析  2.4.1 2016年以来路面技术指标对比分析（分指标、分路线等）；  2.4.2上年度路面养护工程路段检测结果（按照下达计划文件、批复的施工图路段对应）；  2.4.3上年度达到部省督办标准路段检测结果（逐路段分析说明）。  2.5.养护需求分析  2.5.1养护标准设定（同总报告）  2.5.2养护需求（按照每100米和每1000米为单元分别进行评定，并依据现行养护技术标准规范，分别按照连续100米及以上、连续500米及以上、连续1000米及以上达到养护标准情况进行筛选和分析，提出养护辅助决策建议采取工程措施的规模，并按照优先级推荐出具体路段）。  **（三）路面技术状况与养护需求分析白皮书（供决策部门）**  3.1“十三五”以来政策背景等情况概述  3.2路况现状及特点分析（分管养单位、分技术状况等级、路面病害特点等）。  3.3形势研判分析（包括历史数据总结分析、交通量、路龄、资金投入等方面）。  3.4养护策略及资金保障（包括目标定位、需求及决策分析、资金保障等）。  3.5总结建议（包括政策和措施建议、2026年建议采取养护工程的路段等）。  **（四）沟通与联系**  中标人与采购人保持密切沟通联系，路面技术状况检测评价及需求分析报告的具体内容如路况指标域值的选取、养护服务标准设定等事宜，供应商在分析评价以及编制报告过程中应加强沟通并最终符合采购人提出的要求。  普通干线公路、高速公路分别编写分析报告并编制汇报使用的PPT，分别形成全省总报告，各管养单位分报告（各市普通干线公路、高速公路养管单位、经营性公司），具体以采购人的要求为准，供应商必须予以满足。  2.4 除了以上服务（技术）要求外，还应当满足下列要求：/  2.5 服务、产品（如有）执行的标准、规范：  满足服务需求中的标准、规范  2.6 本章2.5条未明确服务（产品）执行标准、规范的，按下列方法进行选择：  □ 顺序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有国家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以此类推）；  □ 最高标准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哪个标准高执行那个标准）  ☑ 必须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  **六、检测作业记录**  （一） 中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做好路况数据采集，如实填写《路况快速检测系统作业记录表》，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数据移交。  img  img  img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根据项目要求配置人员。

采购包2：

根据项目要求配置人员。

**3.2.4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施情况，自行提供。

采购包2：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施情况，自行提供。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质量保证：（1）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全面满足采购要求。（2）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3）供应商必须满足所有的参数要求，由此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4）一标段供应商在合同期内至少派驻1名技术服务人员按照采购人要求集中办公完成各自标段工作任务，集中办公时间不少于50个工作日。（5）一标段对本年度全省高速公路不少于300车道公里路况检测结果进行核查，并形成书面报告。 2.成果要求：一标段（普通干线公路），完成全省普通干线公路（含各市公路局养管收费一级公路全车道）路况检评分析总报告、分报告、白皮书、养护需求分析报告等编制工作，107省道太乙宫至马召收费一级公路全车道路况检测及桥、隧、涵洞及沿线设施进行专项检测报告。协助采购人完成年度普通国省道养护管理评价路况质量评分等工作。按照部省有关养护管理要求，做好路况检测数据录入陕西公路养护管理系统等系统，能在陕西公路养护管理系统自动生成需求报告并提交满足交通运输部国评需要的相关报告等。对2021年-2024年普通国省道路面养护工程实施效果进行后评估并单独形成满足交通运输部国评要求报告。按照采购人要求对本年度全省高速公路不少于300车道公里进行核查，并形成书面报告。采用自动化检测设备对全省普通国道交安设施检测不少于100公里，检测指标包括但不限于护栏高度，标志标牌损坏或遮蔽，依据数据成果，分析形成既有交安设施的抽检报告。

采购包2：

1.质量保证：（1）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全面满足采购要求。（2）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3）供应商必须满足所有的参数要求，由此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4）二标段供应商在合同期内至少派驻1名技术服务人员按照采购人要求集中办公完成各自标段工作任务，集中办公时间不少于50个工作日。（5）二标段对本年度全省普通干线公路不少于300车道公里路况检测结果进行核查，并形成书面报告。 2.成果要求：二标段（高速公路），完成全省高速公路路况检评分析总报告、分报告、白皮书、养护需求分析报告等编制工作，协助采购人完成年度高速公路养护管理评价评分等工作。对西安华通公司养管路段全车道检测，对该路段桥、隧、涵洞及沿线设施进行专项检测并出具报告。按照部省有关养护管理要求，做好路况检测数据录入陕西公路养护管理系统等系统，能在陕西公路养护管理系统自动生成需求报告并提交满足交通运输部国评需要的相关报告等。对2021年-2024年高速公路路面养护工程实施效果进行后评估并单独形成满足交通运输部国评要求报告。按照采购人要求对本年度全省普通干线公路不少于300车道公里进行核查，并形成书面报告。采用自动化检测设备对全省高速公路交安设施检测不少于100公里，检测指标包括但不限于护栏高度，标志标牌损坏或遮蔽，依据数据成果，分析形成既有交安设施的抽检报告。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至2025年12月31日（从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包含不利天气等因素）完成数据采集分析和检测报告编制工作并提交采购人）。

采购包2：

合同签订后至2025年12月31日（从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包含不利天气等因素）完成数据采集分析和检测报告编制工作并提交采购人）。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2：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该项目完成后，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验收，组织采购人相关人员和专家组成的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招投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填写终验验收单。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货物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1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验收依据：满足《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2：

该项目完成后，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验收，组织采购人相关人员和专家组成的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招投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填写终验验收单。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货物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1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验收依据：满足《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E61—2014)的相关规定。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采购包2：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金额5%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支付约定按合同条款执行）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中标人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内容，提交项目全部成果报告并经采购人确认满足要求后，采购人按照合同单价和中标人实际完成工作量计算并支付剩余合同金额（支付约定按合同条款执行）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金额5%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支付约定按合同条款执行）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中标人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内容，提交项目全部成果报告并经采购人确认满足要求后，采购人按照合同单价和中标人实际完成工作量计算并支付剩余合同金额（支付约定按合同条款执行）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3.3.6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违约责任： 1.1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因供应商检测未尽职原因，导致出现桥梁垮塌或其他安全事故，采购人将上报省财政厅，将供应商列入信用“黑名单”，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等网站公示；同时采购人保留要求供应商退还合同价款、赔偿损失的权利，并按照相关法规追究供应商责任。 1.2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或提供的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投标单位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1.3如供应商不能按期完成工作任务，采购人应按逾期每日罚金合同金额0.2%计算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逾期超过15天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全部损失。如因采购人原因导致产品不能按期完成，供应商不用承担赔偿责任。 1.4如因供应商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在行业内造成不良影响，违反《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责任按照《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执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 2.解决争议的方法：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采购包2：

1.违约责任： 1.1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因供应商检测未尽职原因，导致出现桥梁垮塌或其他安全事故，采购人将上报省财政厅，将供应商列入信用“黑名单”，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等网站公示；同时采购人保留要求供应商退还合同价款、赔偿损失的权利，并按照相关法规追究供应商责任。 1.2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或提供的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投标单位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1.3如供应商不能按期完成工作任务，采购人应按逾期每日罚金合同金额0.2%计算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逾期超过15天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全部损失。如因采购人原因导致产品不能按期完成，供应商不用承担赔偿责任。 1.4如因供应商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在行业内造成不良影响，违反《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责任按照《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执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 2.解决争议的方法：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5其他要求**

1.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代理机构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盘）贰份。 2.允许供应商参与多个标包的投标活动，但最终供应商只能获取一个标包（序号靠前标包）的中标资格。如同一供应商同时成为一包、二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按照一包、二包的顺序只能成为序号靠前标包的中标供应商，其他标包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顺延至下一名供应商。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本年度新成立企业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5 |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6 | 企业资质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甲级资质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CMA合格证书（检测范围包含路面平整度、路面损坏、路面车辙检测能力）。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7 |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未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限制进入公路建养市场，且不在处罚有效期内；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8 | 投标保证金 | 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9 | 非联合体投标 |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具有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本年度新成立企业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5 |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6 | 企业资质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甲级资质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CMA合格证书（检测范围包含路面平整度、路面损坏、路面车辙检测能力）。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7 |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未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限制进入公路建养市场，且不在处罚有效期内；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8 | 投标保证金 | 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9 | 非联合体投标 |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分项报价表附表（一标段）.docx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
| 2 | 投标文件签署 | 投标文件按照规定格式签字、盖章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一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3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 投标函 |
| 4 | 选择性报价 | 供应商针对同一服务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一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5 |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 |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不存在重大负偏离；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一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6 |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一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7 |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一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8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招标纪律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招标纪律。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一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分项报价表附表（二标段）.docx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
| 2 | 投标文件签署 | 投标文件按照规定格式签字、盖章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二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3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 投标函 |
| 4 | 选择性报价 | 供应商针对同一服务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二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5 |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 | 符合商务、技术要求，不存在重大负偏离；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二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6 |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二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7 |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二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 8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招标纪律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招标纪律。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附表（二标段）.docx 投标函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适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85.00分  报价得分15.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质量检测及评价方案 | 一、评审内容 提出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评审内容点如下：①对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②项目任务目标阐述；③工作路径；④各检测项目的技术方法；⑤检测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⑥报告成果及提交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①对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项目任务目标阐述：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工作路径：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④各检测项目的技术方法：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⑤检测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⑥报告成果及提交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9.0000 | 主观 |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设施设备配置 | ①具有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数据采集及控制软件计2分。 ②具有路况检测数据处理和分析评定相关软件计2分。 注：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或购买合同书或设备使用协议书扫描件。 | 4.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设施设备配置 | ①投入该项目的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设备（设备的生产厂家需统一）提供4台计7分，每增加1台加1.5分，最高加3分，满分10分。 ②投入该项目的安全保障用车提供2台计4分，每增加1台加1分，最高加2分，满分6分。 注：提供设备产权证明材料或设备租赁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鉴定报告（或委托单）、检测设备行驶证（授权使用证明）等复印件。满足要求的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设备少于4台，视为投标文件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16.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项目团队情况 | ①项目负责人：具有公路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及公路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从事公路路况检测项目10个及以上（提供项目合同及体现该人员从事本项目的证明资料，视为1个项目）的计2分。满足上述条件，从事过公路数据处理、分析和评价相关工作的加2分，参加过高速公路或国省道公路路况检测项目加1分；本项满分5分。 ②路况检测技术负责人：具有公路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及公路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从事公路路况检测项目5个及以上（提供项目合同及体现该人员从事本项目的证明资料，视为1个项目）的计2分。满足上述条件，参加过高速公路或国省道公路路况检测项目加1分；本项满分3分。 ③公路检测工程师：具有公路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每人计0.2分，本项满分2分。 提供评分点对应人员的职称证书、资格证书、该人员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从事相关工作经验需提供项目合同及体现该人员从事本项目的证明资料。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 10.0000 | 客观 |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拟投人员配置 | 一、评审内容 提供拟投入人员配置情况，评审内容点如下：①团队人员配置；②人员资料信息；③拟投人员工作年限及经验。 二、评审标准 完整性：人员配备须充足、全面、分工安排合理，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三、赋分标准（满分1.5分） ①团队人员配置：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0.5分。 ②人员资料信息：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0.5分。 ③拟投人员工作年限及经验：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0.5分 | 1.5000 | 主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质量保证措施 | 一、评审内容 质量保证措施评审内容点如下：①质量目标；②质量控制要点；③质量责任制度；④检查审核机制；⑤人员能力培训及提升；⑥技术与外部支持资源保障。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①质量目标：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质量控制要点：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质量责任制度：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④检查审核机制：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⑤人员能力培训及提升：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⑥技术与外部支持资源保障：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9.0000 | 主观 |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进度保证措施 | 一、评审内容 进度保证措施评审内容点如下：①明确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期限、时间节点；②任务进度跟踪与管控；③任务进度偏差调整预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4.5分） ①明确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期限、时间节点：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任务进度跟踪与管控：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任务进度偏差调整预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4.5000 | 主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安全管理措施 | 一、评审内容 安全措施评审内容点如下：①人员安全；②设备安全；③交通安全；④现场安全；⑤环境安全。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7.5分） ①人员安全：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设备安全：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交通安全：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④现场安全：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⑤环境安全：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7.5000 | 主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管理制度 |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制定团队管理制度，评审内容点如下：①组织管理架构；②岗位制度规范；③内部管理条例（含奖惩制度）；④档案管理制度；⑤保密管理制度。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7.5分） ①组织管理架构：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岗位制度规范：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内部管理条例（含奖惩制度）：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④档案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⑤保密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7.5000 | 主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服务承诺 | 一、评审内容 服务承诺评审内容点如下：①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要求；②人员配备响应承诺；③服务质量承诺及进度保证；④承诺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若提出意见，供应商全力配合整改。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①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要求：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人员配备响应承诺：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服务质量承诺及进度保证：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④承诺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若提出意见，供应商全力配合整改：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6.0000 | 主观 |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业绩 | 提供2022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份业绩计2分，满分10分。（注：以上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附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 10.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5%）×100 | 15.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附表（一标段）.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1.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分项报价表附表（一标段）.docx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85.00分  报价得分15.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质量检测及评价方案 | 一、评审内容 提出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评审内容点如下：①对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②项目任务目标阐述；③工作路径；④各检测项目的技术方法；⑤检测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⑥报告成果及提交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①对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项目任务目标阐述：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工作路径：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④各检测项目的技术方法：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⑤检测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⑥报告成果及提交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9.0000 | 主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设施设备配置 | ①具有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数据采集及控制软件计2分； ②具有路况检测数据处理和分析评定相关软件计2分。 注：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或购买合同书或设备使用协议书彩色扫描件为准。 | 4.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设施设备配置 | ①投入该项目的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设备（设备的生产厂家需统一）提供4台计7分，每增加1台加1.5分，最高加3分，满分10分。 ②投入该项目的安全保障用车提供2台计4分，每增加1台加1分，最高加2分，满分6分。 注：提供设备产权证明材料或设备租赁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鉴定报告（或委托单）、检测设备行驶证（授权使用证明）等复印件。满足要求的多功能路况快速检测设备少于4台，视为投标文件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16.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项目团队情况 | ①项目负责人：具有公路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及公路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从事公路路况检测项目10个及以上（提供项目合同及体现该人员从事本项目的证明资料，视为1个项目）的计2分。满足上述条件，从事过公路数据处理、分析和评价相关工作的加2分，参加过高速公路或国省道公路路况检测项目加1分；本项满分5分。 ②路况检测技术负责人：具有公路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及公路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从事公路路况检测项目5个及以上（提供项目合同及体现该人员从事本项目的证明资料，视为1个项目）的计2分。满足上述条件，参加过高速公路或国省道公路路况检测项目加1分；本项满分3分。 ③公路检测工程师：具有公路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每人计0.2分，本项满分2分。 提供评分点对应人员的职称证书、资格证书、该人员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从事相关工作经验需提供项目合同及体现该人员从事本项目的证明资料。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 10.0000 | 客观 |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拟投人员配置 | 一、评审内容 提供拟投入人员情况，评审内容点如下：①团队人员配置；②人员资料信息；③拟投人员工作年限及经验。 二、评审标准 完整性：人员配备须充足、全面、分工安排合理，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 三、赋分标准（满分1.5分） ①团队人员配置：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0.5分。 ②人员资料信息：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0.5分。 ③拟投人员工作年限及经验：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0.5分。 | 1.5000 | 主观 |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质量保证措施 | 一、评审内容 质量保证措施评审内容点如下：①质量目标；②质量控制要点；③质量责任制度；④检查审核机制；⑤人员能力培训及提升；⑥技术与外部支持资源保障。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①质量目标：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质量控制要点：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质量责任制度：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④检查审核机制：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⑤人员能力培训及提升：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⑥技术与外部支持资源保障：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9.0000 | 主观 |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进度保证措施 | 一、评审内容 进度保证措施评审内容点如下：①明确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期限、时间节点；②任务进度跟踪与管控；③任务进度偏差调整预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4.5分） ①明确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期限、时间节点：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任务进度跟踪与管控：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任务进度偏差调整预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4.5000 | 主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安全管理措施 | 一、评审内容 安全措施评审内容点如下：①人员安全；②设备安全；③交通安全；④现场安全；⑤环境安全。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7.5分） ①人员安全：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设备安全：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交通安全：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④现场安全：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⑤环境安全：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7.5000 | 主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管理制度 |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制定团队管理制度，评审内容点如下：①组织管理架构；②岗位制度规范；③内部管理条例（含奖惩制度）；④档案管理制度；⑤保密管理制度。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7.5分） ①组织管理架构：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岗位制度规范：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内部管理条例（含奖惩制度）：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④档案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⑤保密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7.5000 | 主观 | 商务应答表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
| 服务承诺 | 一、评审内容 服务承诺评审内容点如下：①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要求；②人员配备响应承诺；③服务质量承诺及进度保证；④承诺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若提出意见，供应商全力配合整改。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①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要求：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②人员配备响应承诺：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③服务质量承诺及进度保证：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④承诺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若提出意见，供应商全力配合整改：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计0.5分，满分1.5分。 | 6.0000 | 主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业绩 | 提供2022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份业绩计2分，满分10分。（注：以上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附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 10.0000 | 客观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商务应答表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5%）×100 | 15.0000 | 客观 | 分项报价表附表（二标段）.docx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1.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分项报价表附表（二标段）.docx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最低评标价法适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 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 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6章投标文件格式**

**6.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附表（一标段）.docx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详见附件：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附表（二标段）.docx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业绩证明文件及投标方案说明.docx

详见附件：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docx

**第7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